

2021 年中国语言文学系转专业考核规则

一 申请条件

(1) 修读过中文系开设的(A)“通识教育选修课程”之“人文科学与艺术类”课目或(B)“大类基础课程”中“人文类基础课程”之课目或(C)中文系相关专业课程，成绩优良。

(2) 在中国语言文学方面，有特出专长和表现者(如创作得奖、正式发表作品、撰写规范学术论文等)。

二 申请材料

(1) 以往课程的成绩证明。(已修之全部)

(2) 申请人转专业陈述书。(1000 字以上)

(3) 有关专业论文或创作。(2000 字以上)

三 审核规程

(1) 符合学校有关规定和上述申请条件之一或全部。

(2) 审查申请材料后择优参加由 3 位及以上教授的面试(面试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3) 依据学生在复旦学习的总绩点以及面试成绩择优录取，其中绩点占比 30%，面试占比 70%。适当参考学生人文学科课程绩点。

四 专业安排

2021 年中国语言文学系转专业接收计划具体如下：“汉语言文学”专业 11 名，“汉语言”专业 2 名，“汉语言(古文字学方向)”1 名。如有其他院系强基计划学生申请转入我系，只能申请转入我系强基计划“汉语言(古文字学方向)”专业。

申请材料(电子版)请用邮件发送至 chiug@fudan.edu.cn。

咨询电话：021-65642302

转专业工作小组名单：

岳娟娟(纪检委员) 段怀清 陶 寰 查屏球 张岩冰 王柏华 傅 骏 宋
婷婷

中国语言文学系

2021年3月

2021 年历史学系本科生转专业考核方案

历史学专业

一、 申请条件

- 1、 符合复旦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要求，具有一定人文学科素养之本科学生均可向我系提出转专业申请。
- 2、 现修读专业背景不限，文、理、工专业的学生均可申请。
- 3、 品行端正，无任何违法或违犯校规校纪之记录。

二、 申请材料

- 1、 以往课程成绩证明(已修之全部)。
- 2、 申请人转专业陈述书(1000 字以上)。

申请材料只需提交电子版，请以申请人本人复旦学邮发送至：

lslyjw@fudan.edu.cn。

三、 审核程序

- 1、 符合学校有关规定和本细则第一条之要求，根据学校时间进度，学生在学校 URP 信息化教务管理系统报名，填报申请表格。由系教务办公室负责对所有申请学生材料进行初选审核。
- 2、 通过初审之学生，参加由历史学系组织的面试。面试的方式、时间另行通知。

四、 审核依据

- 1、 综合参考学生的学科背景、以往课程修读成绩和面试成绩，择优录取。其中学生在复旦学习的总绩点占 30%，面试成绩占 70%。
- 2、 人文社会学科学生，成绩优异者优先录取。

五、 审核结果

拟录取名单，经我系转专业工作小组审核通过后，公示无异议，上报学校终审。

六、转入学生的学习安排

新转入学生根据其以往修读情况，由历史系确定转入年级，依照转入年级的修读计划学习，并将该计划归档，作为毕业资格审查之依据。

七、转专业工作小组名单：

陈雁 余蔚（纪检书记） 田文娟 吴欣 章可 陈晓伟 吕芳婷

咨询电话：021-65643148 吕老师

历史学系

2021年3月

2021 年旅游学系本科生转专业考核方案

旅游管理专业

一、 申请条件

- 1、 符合复旦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要求，具有一定经管专业素养之本科学学生均可向我系提出转专业申请。
- 2、 现修读专业背景不限，文、理、工专业的学生均可申请。
- 3、 品行端正，无任何违法或违犯校规校纪之记录。

二、 申请材料

- 1、 以往课程成绩证明(已修之全部)。
- 2、 申请人转专业陈述书(1000 字以上)。

申请材料只需提交电子版，请以申请人本人复旦学邮发送至：

lslyjw@fudan.edu.cn。

三、 审核程序

- 1、 符合学校有关规定和本细则第一条之要求，根据学校时间进度，学生在学校 URP 信息化教务管理系统报名，填报申请表格。由系教务办公室负责对所有申请学生材料进行初选审核。
- 2、 通过初审之学生，参加由旅游学系组织面试。面试的方式、时间另行通知。

四、 审核依据

- 1、 综合参考学生的学科背景、 以往课程修读成绩和面试成绩，择优录取。其中学生在复旦学习的总绩点占 30%，面试成绩占 70%。
- 2、 高考第一志愿为经济学、数学或管理学者优先录取。

五、 审核结果

拟录取名单，经我系转专业工作小组审核通过，公示无异议，上

报学校终审。

六、转入学生的学习安排

1、新转入学生凡一年级申请转专业者，如已修读管理大类第一学年基础教育类课程（16个学分以上），并成绩合格者，可选随原所在年级旅游管理专业修读计划学习；其余一律需降级转入。

2、转入学生依照转入年级的修读计划学习，并将该计划归档，作为毕业资格审查之依据。

七、转专业工作小组名单：

巴光祥 陈雁 孙云龙 余蔚（纪检书记）田文娟 薛岚 吕芳婷

咨询电话：021-65643148 吕老师

旅游学系

2021年3月

2021年文物与博物馆学系本科生转专业考核方案

根据《复旦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等条例，本着公平公正的原则，对2021年申请转入我系的学生实行以下考核规则：

一、 申请条件

1、对博物馆学、考古学、文物学、文化遗产、文物保护等有兴趣文理科学生，符合以下两项条件任一项或全部：

(1) 修读过文博系开设的课程或者其他相关课程（由文博系认定），成绩优良。

(2) 有文博专长（如学术论文、作品、获奖等）。

2、品行端正，无任何违法或违反校规校纪之记录。

二、 申请材料

1、以往课程的成绩证明。（已修之全部）

2、申请人转专业申请书。（1000字以上）

3、进入本系就读的学习和研究计划书。（2000字以上）

申请材料的电子版请邮件发送至wbjw@fudan.edu.cn

（其中，成绩单请提供扫描件或拍照图片，或提供系统查询后保存的截屏。）

三、 审核程序

1、符合学校有关规定和上述申请条件的要求。

2、审查申请材料后择优参加由我系组织的文博综合知识面试，面试考核小组成员由教授和副教授组成，人数不少于3人。

四、 审核依据

以文博综合知识面试成绩为依据，同时参考学生的学科背景、各

科成绩和提交材料。其中学生在复旦学习的总绩点占30%，面试成绩占70%。

五、 审核结果

审核成绩合格者，转入我系。大学一年级本科生以文博系同级本科生教学计划作为其新的修读计划，同时补上本专业其他必修课程；大学二年级本科生将根据其以往修读情况，由文博系确定其转入年级，依照转入年级的修读计划学习。

六、 文博综合知识面试考核范围

1、博物馆学、考古学、文物学、文化遗产、文物保护等基本知识。

2、参考教材：参见文博系有关课程参考书。

七、 转专业工作小组成员

刘朝晖、郑建明、郑奕、潘碧华（纪检委员）、侯实
文少卿、刘守柔

咨询电话：021-65642170 刘老师

咨询地点：北区三角地1号楼文博系113室

邮箱：wbjw@fudan.edu.cn

文物与博物馆学系

2021年3月

2021 年哲学学院本科生转专业考核方案

根据学校教务处《复旦大学本科生转专业细则》，结合哲学学院的具体情况，根据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制订 2021 年哲学学院接受转专业学生的录取考核规则。

一、申请条件：

- 1、符合《复旦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的规定要求。
- 2、有较好文化素质、较强理论思维能力、对哲学有较浓厚的兴趣、较大培养潜力本科生。
- 3、申请对象须完成已修读考核课程计划、绩点在 2.0 以上，政治思想合格、身心健康。

4、哲学(强基计划)名额只接受校内 2020 级强基计划学生报名。
哲学类名额接受符合转专业条件的非强基计划学生报名。

二、申请材料

- 1、以往课程成绩证明(已修之全部)。
- 2、申请人转专业陈述书(1000 字以上)。

[申请材料的电子版请邮件发送至 helx@fudan.edu.cn](mailto:helx@fudan.edu.cn)

三、转专业考核录取工作小组

1、成立由负责本科生教学工作的副院长任组长的哲学学院录取 2021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小组；

2、小组成员：王新生、张双利（纪检委员）、黄翔、郭晓东、耿昭华、徐波、汤克凤、何丽贤（教务秘书）、张港悦（辅导员）。

四、录取与审核：

1、工作小组对申请转入哲学学院的学生进行资格审查。

2、学院录取工作小组对通过资格审查的申请者进行面试，面试内容包括自我介绍，抽取题目回答问题，老师当场提问，由此对申请者的知识面、理论思维能力和对哲学以及国学的兴趣进行全面评估。

3、根据全面选拔优秀学生、在录取上宁缺勿滥的原则，按考核（面试）成绩 70%和已修课程学习成绩 30%择优录取。学院录取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小组确定录取名单后，经哲学学院审核后上报学校教务处。

4、录取名单报学校批准后，指导录取学生制定新的修读计划，并将该计划归档，作为该生毕业时的资格审查依据。

咨询电话：65643281 何老师

邮箱：helx@fudan.edu.cn

咨询地点：光华楼西主楼 2314 室

哲学学院

2021 年 3 月

2021 年外国语言文学学院转专业考核方案

根据《复旦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本着公平公正的原则，外国语言文学学院对 2021 年申请转入我院的学生实行以下考核方案：

一、申请条件

- 1、对外国语言文学有着浓厚兴趣的本科学生均可向我院提出转专业申请。
- 2、申请学生以往学期的平均绩点需达到 2.5 以上，政治思想合格、身心健康。

二、申请材料

- 1、以往课程的成绩证明。
- 2、申请人转专业陈述书。

申请材料的电子版请邮件发送至zhping6@fudan.edu.cn

三、审核程序

- 1、符合学校有关规定和本方案第一条之要求，申请学生应根据学校的时间安排在 URP 系统上填报申请表格。由院教务办公室负责对所有申请学生材料进行初选审核。
- 2、通过初审的学生参加由学院各系组织的笔试和面试（笔试、面试方式、时间另行通知）。

四、审核依据

- 1、根据绩点 20%、笔试 40%、面试 40%的综合成绩，择优录取。
- 2、在省级或国家级外语大赛中获奖者优先考虑。

五、审核结果

拟录取名单，经我院转专业工作小组审核通过后，公示无异议，

上报学校终审。

六、转入学生的学习安排

新转入学生根据其以往修读情况和考核成绩，由各系确定其转入年级。

七、转专业工作小组成员：

朱建新、陈靛、陶友兰、邹波、刘炜、袁莉、姜宏、蔡玉子、程弋洋、王亚鹏、茅盾、朱彦（纪检委员）、张萍

咨询电话：021-65642094 张老师

邮箱：zhping6@fudan.edu.cn

外国语言文学学院

2021年3月

2021年新闻学院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细则

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复旦大学新闻学院根据校教务处相关要求，结合本院“2+2”本科教学改革的实际状况，特制定2021年度转专业工作细则。

一、申请条件

1. 符合《复旦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的规定要求。
2. 申请对象为2019级（二年级）本科生。已修读课程需全部合格，并应按照原专业的培养方案进行修读。
3. 品行端正，没有任何违法或违犯校规校纪的记录。

二、申请材料

1. 以往课程成绩证明（已修之全部，教务处自助打印版本）。
2. 申请人转专业陈述书（1000字以上）。

三、计划录取名额

1. 新闻传播学类（含新闻学、传播学、广播电视学、广告学专业）录取数19人。
2. 本院2019级留学生专业互转名额每个专业接收不超过 2 人。

四、审核程序

1. 成立本科生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和考核工作小组

（1）按照学校要求，学院建立由党政领导成员、纪检委员、各系系主任组成的本科生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其职责为审定学院转专业工作规则，确定本院本科生转专业考核工作小组成员名单，确定拟录取学生名单。全面负责本院转专业学生的录取工作。

(2) 成立本科生转专业考核工作小组，由相关专业的教师组成。其职责为组织实施转专业初试、复试等评估考核工作，提出拟录取学生名单。

2. 信息发布

根据学校和本院的有关规定，公布新闻学院转专业工作细则及相关的考核遴选程序及补充规则。

3. 接受与审核申请材料

在学校规定的时间内，申请转专业学生通过学校URP 信息化教务管理系统报名，填写申请表格。同时，申请材料（转专业陈述书、本学期选课记录）的电子版发到新闻学院本科教学邮箱

(liuc@fudan.edu.cn)。由学院本科生教务办公室负责对所有申请学生材料进行初选审核。

4. 初试

符合申请条件的申请人参加初试。初试为笔试，笔试方式及相关要求另行通过学号邮箱通知。

笔试内容：

(1) 针对近半年来国内外发生的产生较大影响的某一新闻事件，撰写一篇时事评析文章。

(2) 从消费者的角度对某个大众消费产品进行描述与评析。

5. 复试

笔试成绩合格的申请人将参加复试。复试为面试，每位申请人的面试时间为15—20分钟。面试时间与地点另行通过学号邮箱通知。

面试内容包括：

(1) 自我介绍和个人陈述。一般需陈述申请转专业的理由、展现对原专业和所申请专业的理解、曾从事的相关实践和成绩、学业设想等。

(2) 问答。针对面试老师所提问题，申请人当场做出简要回答。

6. 本院2019级专业互转的留学生不参加笔试，只参加面试。

7. 录取工作

考核工作小组将结合申请学生原专业的相关课程成绩、绩点，根据初试成绩40%，复试成绩60%，择优提出拟录取名单。

本院留学生专业互转将根据学生绩点40%、面试60%，择优录取。

拟录取名单经学院本科生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审核通过后上报学校终审、公示。

五、转入学生学分认定与转换

转入新闻传播学类各专业的2019级本科生，其应按照原专业修读计划要求进行修读的课程，须经新闻学院转专业考核工作小组审核后予以认定与转换。

咨询地点：新闻学院办公楼114室（本科教务办公室）

咨询电话：55664699

咨询邮箱：liuc@fudan.edu.cn

六、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成员

米博华、张涛甫、陈建云、杨鹏（纪委书记）、周葆华、郑雯、陆优优、窦锋昌、章平、李华强、邓建国、刘畅。

新闻学院

2021年3月

2021 年国际关系与公共事务学院本科生转专业考核方案

根据学校关于启动本学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我院就外专业学生转入我院相关专业制定如下细则：

一、申请条件

- 1、符合学校教务处有关规定的 2019、2020 级本科生；
- 2、品行端正，没有任何违法或违犯校规校纪的记录；
- 3、绩点高于 3.0（含 3.0）。

二、申请材料

以往课程的成绩证明（所有已修读课程）。

请按照学校规定时间在系统中报名，并及时将成绩证明电子版发送至 yunfeizh@fudan.edu.cn，邮件标题请按照以下格式编辑：“转专业材料”+姓名+学号+转出专业名称+申请转入专业名称。

三、计划名额

我院接收转专业名额以教务处公布为准。

院内 2019 级学生专业互转名额每个专业接受不超过 2 人。

四、考核方式

- 1、我院成立转专业考核小组，教学副院长为考核小组组长。
- 2、我院将安排符合申请条件的学生进行面试。通过了解学生对本学科的志趣以及大学一年级所学文理基础课程等的掌握程度，给出考核结果。

五、转专业工作小组成员

遴选小组：李辉、张骥、李瑞昌、刘建军、朱峰

纪检委员：张建新

工作人员：庄蕴菲

六、录取依据

根据面试成绩 50%、绩点 50%的综合成绩，择优录取。

七、审核结果

1、经我院录取后，进入原年级学习，经申请也可降级。

2、转专业成功的学生，均须参照所在年级专业的教学培养方案作为其新的修读计划，学籍管理均转入相应年级。

咨询电话：021-55664294 庄老师

邮箱地址：yunfeizh@fudan.edu.cn

国际关系与公共事务学院

2021 年 3 月

2021 年法学院本科生转专业考核方案

根据学校教务处《复旦大学本科生转专业细则》，结合法学院实际情况，将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对 2021 年拟申请转入我院法专业的学生实行以下考核规则。

第一条 计划录取额度

申请转入学生只能按法专业申请，学院按照学校的要求上报接收名额，并由教务处核定并公布具体录取名额。

第二条 申请学生条件

1. 符合学校教务处有关规定的 2019、2020 级本科生；
2. 申请人必须通过已修读学年修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考试；
3. 绩点不低于 3.0；
4. 品行端正，没有任何违法或违犯校规校纪的记录。

第三条 工作流程和审核程序

1. 公示法学院法学转专业的相关方案，并接受学生咨询。相关方案将发布于教务处网站，公示期间，学院集中安排时间接受拟申请学生咨询，时间和方式由本科教学办公室安排。

2. 接受学生申请，并审核申请材料

根据学校时间进度，学生在学校信息化教务管理系统报名，填报申请表格。学院本科教学办公室对所有申请学生材料进行初选审核，接受符合学校有关规定和本规则第二条要求的学生申请。

申请材料如下：

- (1) 以往课程的成绩证明（已修之全部）。

(2) 申请人转专业自述书（800 字左右）。

(3) 自述书中相关事项的证明材料。

申请材料提交时间及地点将与面试名单一并公布。

3. 组织笔试和面试

如果申请学生人数超过学校核定的录取名额 2 倍，则于面试之前先行组织一次笔试。通过笔试，学院选拔拟录取名额的 1.5 倍的学生数进入面试。如申请人数未超过学校核定的录取名额的 2 倍，则所有申请学生直接进入面试阶段。面试语言为中英文；笔试的科目以及笔试、面试的方式、时间、地点由法学院本科教学办公室公布。

(1) 笔试内容：与申请转入或分流的专业的专业相关基础学科知识以及英语。

(2) 面试内容（供参考）：自我介绍(包括高考及原来学习工作、在班级排名、学习基础、主要优势、申请转入或分流入我院的目的、未来的志向等)；老师当场提问并当场回答。

4. 汇总并公布结果，决定录取转入学生名单

根据申请学生下列三个方面表现，综合评定。

(1) 大学课程成绩，特别是所申请专业的课程的成绩；

(2) 笔试成绩和面试成绩；

(3) 平时表现。

复试成绩：复试成绩为面试部分成绩，其中笔试成绩（如设笔试）仅作为面试筛选及参考成绩。

总成绩：绩点成绩(转换成百分制)和复试总成绩相加后，得出考生转专业总成绩。绩点成绩与复试总成绩各占转专业总成绩的50%权重。

学院根据综合表现确定拟录取名单并上报学校，由学校最终审定并公布法学专业录取名单。

第四条 转入学生的学习安排和学分转换

2020级转入学生如已按要求修读下列课程，并成绩合格者，经申请审批通过，可选随原所在年级继续学习；其余学生原则上需降级转入。

课程名称	课程代码	学分	要求
政治学原理	SOSC120001	3	修读完成3门
社会学导论	SOSC120002	3	
法理学导论	SOSC120003	3	
宪法	SOSC120015	3	
民法 I	LAWS130002	3	修读完成2门
刑法 I	LAWS130062	3	
行政法	LAWS130065	2	

转入后在指导下制定新的修读计划，并将该计划归档，作为毕业资格审查的依据。在学生转入新专业前已经获得的学分中，凡符合新的教学计划要求的课程及学分，经转入院系与有关任课教师确认后予以承认，且要求在一学期内完成。凡不符合转入院系教学计划要求的课程及学分，可作为任意选修课记录。

第五条 学院成立本科生转专业领导小组和考核录取小组

1. 按照学校要求，学院成立由党政领导成员组成的本科生转专业

工作录取领导小组，领导小组的工作职责为审定和指导学院转专业审核规则，确定法学院本科生转专业考核录取工作小组成员名单，全面负责法学院的录取工作。

2. 学院成立学院本科生转专业考核录取工作小组，工作小组根据法学院相关实施细则组织考核与录取等具体工作，确定拟录取学生名单，报学院领导小组审批。

3. 转专业工作小组成员：

王志强、李传轩（纪检委员）、李世刚、钟妮、郭建、侯健、倪妮、李寒萌

咨询邮箱：lihanmeng@fudan.edu.cn 李寒萌老师

法学院

2021年3月

2021 年社会发展与公共政策学院本科生转专业方案

一. 申请条件

- 1) 申请人基本资格参照学校教务处 2021 年转专业要求标准。
- 2) 2021 年本院接受各专业转专业名额见学校公布信息。
- 3) 品行端正，无任何违法或违反校规校纪记录。
- 4) 所有课程平均绩点原则上不低于 2.5。如申请人已修读过拟转入专业的相关课程，且成绩良好（B 及以上），可适当放宽绩点要求；如已修读过拟转入专业的导论课程（社会学导论、社会工作导论、心理学导论）并获得 A 类成绩，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

二. 申请材料

- 1) 已修全部课程成绩单。
- 2) 个人转专业陈述书（1000 字以上）。

申请材料的电子版请邮件发送至 chen_kai@fudan.edu.cn

三. 审核程序

- 1) 申请人须按学校统一要求于规定时间内在相关系统中提交转专业申请，并于面试前 2 天向学院教务办公室提交申请材料（电子版材料提交至 chen_kai@fudan.edu.cn）。
- 3) 学院转专业工作小组对申请材料进行初审，确定参加转专业面试的学生名单。
- 4) 申请人须参加学院统一组织的转专业面试（如无特殊情况，原则上面试形式为线下组织）。相关信息一般于面试前 2-3 天通过学校邮箱通知。

四. 审核依据

结合学生的学业成绩及面试表现对申请人进行综合考核，择优录取。其中，绩点成绩与面试成绩各占 50%。

五. 审核结果

拟录取名单经学院转专业工作小组审核通过后，公示无异议，上报学校终审。

六. 转专业工作小组成员：

周楚、胡安宁（纪检委员）、李煜、黄荣贵、赵芳、陈虹霖、韩央迪、陈斌斌、高隽、高山川、陈恺

咨询邮箱：chen_kai@fudan.edu.cn

咨询电话：021-65642735

社会发展与公共政策学院

2021 年 3 月

2021 年经济学院本科生转专业考核方案

一、申请条件

1. 符合复旦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要求和 2021 年复旦大学转专业通知要求。
2. 申请转专业学生在校成绩排名必须在其所在大类或专业的前 20%(保留小数点后 1 位, 以四舍五入计算)。
3. 申请转专业的学生限报一个专业, 各专业根据本专业计划招收人数分别进行录取, 录满为止。
4. 不接受经济学院内学生的互转申请。

二、审核程序

1. 审核采用笔试(闭卷)+面试, 申请经济学(国际项目)的学生将参加全英文面试。每门课笔试时间为 2 小时, 面试采用多对一形式, 每位学生面试时间为 10 分钟左右。笔试和面试的时间另行通知。
2. 申请转专业学生须参加由经济学院统一组织的《高等数学 B 上、下》和《英语》两门课程的闭卷考试, 申请经济学(数理经济方向)的学生须加试《数学分析》。
3. 两门课程考试成绩须分别达到 60 分, 方可参加面试。如果笔试成绩达标的人数超过本专业计划招收人数, 则按笔试成绩从高到低排序, 最多按 1:1.2 的人数参加面试。笔试成绩达标的其余考生按照所预报调剂意向情况参加面试。经济学(国际项目)的面试语言为英文。
4. 转专业考核成绩由笔试和面试的综合成绩确定, 其中笔试成绩

占 60%，面试成绩占 40%。

5. 转专业录取按照所报专业学生的综合成绩排序、并按各专业计划招生人数由高到低录取。面试不合格的学生，不予录取。
6. 学生在笔试前可填写《经济学院转专业调剂意向预报表》，如果有专业计划数未报满，经济学院会按照志愿优先原则对预报调剂意向学生的综合成绩由高到低排序并依次确定调剂录取意向。经济学院再根据调剂录取意向，与学生沟通，经学生正式申请（填写学校《转专业调剂申请表》），最终确定所调剂专业，并经教务处同意方可获得正式录取。

三、审核结果

学生一经录取，须与经济学院签署转专业协议。2020 级学生由本人选择相应的年级学习，2019 级学生必须降低年级学习，按照所在年级专业的教学培养方案作为其新的修读计划，学籍管理均转入相应年级。

四、转专业工作小组成员

张军、田素华、李志青（纪检）、张金清、张晖明、陈梅、高笑梅

咨询电话：65642330，电子邮箱：jybkjxb@fudan.edu.cn

咨询地址：国权路 600 号经济学院 317 本科教学办公室

复旦大学经济学院

2021 年 3 月 9 日

2021年管理学院本科生转专业考核细则

根据学校教务处《复旦大学本科生转专业细则》，结合管理学院实际情况，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对2021年申请转入管理学院的学生实行以下考核规则。

一、计划录取额度

申请转入的学生必须来自经济管理试验班之外的专业或大类，管理学院计划接收转专业名额上限为 20 人。

二、申请学生需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1、符合学校教务处有关规定的2019、2020级本科生；
- 2、申请人现阶段所有课程平均绩点原则上不低于3.0；
- 3、至少已修《高等数学A(上)》或《高等数学B(上)》或《数学分析BI》，且考试成绩合格；

备注：凡仅修读过《高等数学A(上)》或《高等数学B(上)》的学生，须提供本学期数学课程选课计划（管院要求为修读《高等数学A(下)》或《高等数学B(下)》，同时须保持组内一致性）。

三、申请材料

填写《转入管理学院申请表》，并提供最新成绩单和含院系盖章的年级排名证明扫描件或教务系统中的截屏，在教务处规定的申请截止时间前从本人学号邮件发至fdms_jwb@fudan.edu.cn。

四、工作流程和审核程序

- 1、公示管理学院的审核规则，并接受学生咨询。

根据学校规定，结合管理学院实际情况制定本院本科生转专业考核细则。该细则将进行明确公示，发布于管理学院网站。规则公

示期间，接受学生电话和邮件咨询。我院将举办一场线下转专业宣讲会(时间和报名方式待公布于管理学院官网和公众号“复旦管院本硕博教育中心”)。

2、接受学生申请，审核申请材料。

根据学校时间进度，学生在学校URP信息化教务管理系统提交转专业申请，同时填写《转入管理学院申请表》，并将所需的成绩单及年级排名证明扫描件邮件发送至fdms_jwb@fudan.edu.cn。本硕博教育中心对所有申请学生材料进行初审，对于符合本细则第二条的学生根据学生绩点、年级排名、数学课程、英语成绩进行综合评定，选拔不高于拟录取名额1.5倍学生参加转专业面试。如果符合本细则第二条学生人数不到拟录取名额1.5倍，全部申请学生参加转专业面试。

3、组织线下面试。

线下面试的时间、参与方式将公布在管理学院网站

面试语言：中英文

面试形式：无领导小组讨论结合面试老师提问；每组学生人数为4-5位。

面试小组由不少于三人的专家组成。

4、录取工作。

根据申请学生下列三个方面综合评定，择优确定拟录取名单。

(1) 绩点、年级排名、数学成绩、英语成绩占比45%；

(2) 面试成绩，占比50%

(3) 申请表中个人陈述部分，占比5%

以上三项成绩按权重计算相加后按照总成绩决定录取结果。

五、转入学生的学习安排和学分转换

1. 2020级学生由本人申请并经管理学院审核后确定其转入年级，2019级学生需降级转入管理学院，跟随下一年级学生一起学习。

备注：2019级学生通过自身努力，按计划能在四年内完成原年级管理学院培养计划，可以在第四学年秋季学期提出提前毕业申请，如获批准且全部完成培养方案，可与原年级学生一起毕业。

2. 学生转入管理学院前已经获得的学分中，凡符合管理学院教学计划要求的课程及学分，经学院确认后予以承认，凡不符合管理学院教学计划要求的课程及学分，可作为任意选修课记录。

3. 除已修《高等数学A(上、下)》或《高等数学B(上、下)》且考试成绩达到A类或已修《数学分析B(I、II)》且成绩合格的同学以外，其他转入学生都需修读我院《数学分析B(I、II)》，且不能免修、免听。

六、转专业工作小组成员：

叶耀华(纪检委员)、吕长江、密凯、胡文宜、谢颖、沈博文

七、接受咨询：

咨询邮箱：fdms_jwb@fudan.edu.cn

咨询电话：021-25011552、25011498、25011530

复旦大学管理学院

2021年3月

附件：

转入管理学院申请表

本人声明以下所填报内容完全属实，如有虚报，将自动放弃管理学院

转专业申请资格

姓名		性别	
年级	<input type="checkbox"/> 2019级 <input type="checkbox"/> 2020级	学号	
学院和专业		联系电话	
绩点		年级排名	
社会经历	社团、社会实践、实习经历等		
获奖情况 (可含高中)			
特长及爱好			
个人陈述	个人学习计划、未来发展规划、申请转入管院的原因等方面(可另附页)		

表格栏目大小可根据内容加以调整

2021 年国际文化交流学院汉语言（对外）转专业考核方案

一、 申请条件

- (1) 必须是符合学校申请转专业条件的本科外国留学生。
- (2) 必须具有较高的汉语言基础，完全能适应本专业的学习。
- (3) 已经修读的课程中，如有与本专业课程计划中一致或者接近的课程，考试不能为不及格。

二、 申请材料

- (1) 以往课程的成绩证明。（已修之全部）
- (2) 申请人转专业陈述书。（800 字左右）
- (3) 如有证明其特长的证书，需要提交。

申请材料的电子版请邮件发送至 dongxinping@fudan.edu.cn

三、 审核规程

- (1) 符合学校有关规定和上述申请条件之一或全部。
- (2) 审查申请材料后择优参加由 3 位教授参加负责的面试。线上面试方式和面试时间另行通知。
- (3) 依据课程成绩、提交材料及面试表现选择接受。最终成绩为 $\text{绩点} \times 50\% + \text{面试成绩} 50\%$ ，学院根据最终成绩从高到低进行录取。

四、 专业安排

汉语言（对外）专业含“汉语言文化”及“商务汉语”两个方向，分别安排 6/7 个名额接受学生申请。

五、 转专业工作小组成员

许金生、徐来、施国锋、胡文华（纪检委员）、董新萍

咨询电话：65642256 董老师

邮箱：dongxinping@fudan.edu.cn

咨询地点：光华楼东主楼 907

国际文化交流学院

2021年3月

数学科学学院 2021 年本科生转专业考核方案

为贯彻以人为本的教育理念，给学生个性发展和成长成才提供条件，根据《复旦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等文件要求，综合考察拟转入我院学生的思想道德品质、专业素养、学习能力、发展潜力和检验学生对专业基础知识、基本理论以及基本技能的掌握情况，结合我院实际，特制定此方案。

一、考核原则

1. 公平、公开、公正；
2. 学生自愿申请；
3. 尊重学生专业兴趣；
4. 兼顾专业培养规模、条件和对专业素质能力要求。

二、申请条件

对数学有浓厚兴趣和突出特长，符合学校申请条件且各科成绩合格并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校学生均可申请。

1. 按时完成所在专业修读计划中的数学课程，且数学课程成绩为 B 类或以上。
2. 得到两位数学学科教授联名推荐。

三、接受计划数

数学科学学院 2021 年拟接收学生转专业计划数不超过 24 人。

四、考核程序

1. 符合学校有关规定和本方案申请条件的学生，在规定时间内参加我院组织的《数学》综合测试笔试；

2. 按转入名额与面试名额 1:1.5 的比例确定面试阶段的学生名单；

3. 按面试成绩 20%，笔试成绩 60%，平均绩点 20%的比例择优确定拟录取名单。

五、学籍管理

学生转入我院后，编入一年级或者二年级学习。申请进入二年级学习的学生须考虑以下因素：

1. 一年级《高等代数》课程必须补修；
2. 未修数学分析 A 的学生必须修读《数学分析原理》；
3. 以上两个课程可能和二年级其他课程冲突；
4. 学生毕业时间最终取决于学分要求。

六、考核范围和参考教材

初等数学，极限与连续，导数及其应用，积分及其应用，空间解析几何，线性代数。

参考教材：

1. 《高等数学（第五版）》（上、下）；金路、童裕孙等编。
2. 《数学分析(第三版)》（上）；陈纪修等编。
3. 《高等代数学（第三版）》；姚慕生等编。

七、组织保障

1. 为保证转专业工作有序、公平、顺利开展，成立数学科学学院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

小组成员：陈猛、王永珍、薛军工、陆晶婧、刘建峰（纪检委员）、吕志、杜雅倩

2. 咨询电话： 021-65642344 联系人：杜老师

咨询地点： 光华楼东主楼 1510 室

数学科学学院

2021 年 3 月

2021 年物理学系本科生转专业考核方案

为了适应当前教学管理工作不断深化改革的需要，物理系成立转专业工作小组，以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对申请转入物理学系继续学习的学生进行考核和录取工作，特制订本实施细则。

一. 申请

凡满足下列条件的复旦大学本科生可以申请进入物理学系继续学习：

1. 《高等数学》或《数学分析》成绩在 B 以上，《大学物理》或《普通物理》成绩 B 以上的理、工各专业的本科一、二年级学生。曾获得省级物理竞赛二等奖及以上者可适当放宽条件。

2. 中学期间数学物理成绩突出，曾获得省级物理竞赛一等奖的文科一年级学生。

3. 不满足上述条件，但对物理兴趣浓厚，思想敏锐，自学能力强，综合素质较高的学生。

二. 考核

对于符合学校有关规定和上述申请条件的学生，物理学系将组织有关专家组成考核小组对申请者进行考核，。

1. 对于只学过 B 类《高等数学》的申请者将加试《高等数学》。

2. 对于只学过一学期《普通物理》课程的申请者将加试《大学物理》。

3. 对于通过上述测试的申请者 and 学过《高等数学 A》或《数学分析》及《大学物理》的申请者，由专家组对其进行面试。

三. 录取

1. 面试后由专家组根据学生绩点(占 40%)和面试成绩(占 60%), 给出最后的考核成绩, 择优录取。

2. 在同等条件下, 高考时以物理学系为第一志愿者优先考虑。

3. 录取后将为其制定新的修读计划。对于成绩优异者转入物理学系同一年级继续学习, 对于有困难者将转入下一年级继续学习。

四. 参考教材

对于参加《高等数学》和《大学物理》测试的申请者, 可使用下列参考教材:

1. 《高等数学》(上、下), 童裕孙等编, 高等教育出版社, 2004 年。

2. 《物理学基础》哈立德编, 张三慧等译, 机械工业出版社, 2005 年。

五、转专业工作小组成员:

周磊、侯晓远、吴骅、陈骏逸(纪检委员)、杨中芹、郭建宇

咨询电话: 65642364

咨询地点: 恒隆物理楼 249 室

物理学系

2021 年 3 月

2021 年化学系本科生转专业考核方案

根据学校教务处《复旦大学本科生转专业细则》要求，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化学系对申请转入化学专业和应用化学专业的学生实施以下考核细则。

一、申请条件

1. 符合复旦大学关于“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要求的本科生。
2. 身体条件符合化学类专业招生要求。

二、审核依据

1. 由化学系考核小组以线下面试形式对学生进行综合评估，确定录取名单。如遇疫情或其他变化以学校通知为准。
2. 评估依据：学生在原专业学习的成绩，兼顾《高等数学》、《大学物理》、《普通化学》和《普通化学实验》等课程成绩，成绩优良者优先录取。

三、审核结果

1. 综合素质测试成绩合格者，并已修读自然科学类基础课程学习，可参照化学系本科二年级教学计划作为转专业后的修读计划。
2. 综合素质测试成绩合格者，尚未修读自然科学类基础课程学习，可参照化学系本科一年级教学计划作为转专业后的修读计划。
3. 资格审查不通过或综合素质测试成绩不合格者，化学系将不予接收。

四、转专业工作小组成员

陆豪杰、刘咏梅（纪检委员）、孙兴文、张宁、王晓康

咨询电话： 021-65642794 张宁老师

咨询邮箱： zhangning@fudan.edu.cn

化学系

2021年3月

2021 年生命科学学院本科生转专业审核方案

根据学校《复旦大学本科生转专业细则》等条例，本着公平公正的原则，对 2021 年转入我院系的学生实行以下考核规则：

一、 审核的内容：

1. 申请学生第一学期的平均绩点需达到 2.8 以上（含 2.8）。生物科学（强基计划）仅接受其他院系强基计划的学生，且第一学期的平均绩点需达到 3.0 以上（含 3.0）。
2. 申请学生需提供高考成绩、第一学期的平均绩点和其他证明其能力、特长或成果的资料。
3. 学院将组织面试，主要考核学生的综合知识、思维能力，学生对申请转入专业的了解和兴趣等，同时考核英语水平。

二、 院考核小组根据面试结果（面试成绩占 100%）决定拟录取名单，并上报校教务处，最终录取结果以复旦大学教务处公布为准。

三、 转专业工作小组成员：孙璘（纪检委员）、薛磊、余文博、钱晓茵、乔海娟

咨询电话： 65642804 乔老师

咨询地点： 立人生物楼 128 室

生命科学学院

2021 年 3 月

2021 年信息科学与工程学院本科生转专业审核方案

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对于 2021 年申请转入学院的学生按照以下规则进行考核。

一、 申请条件

1. 符合学校教务处有关规定的本科生；
2. 按时完成所在专业修读计划中的教学课程等各门平均成绩在 B 以上，如果在中学期间在物理或数学竞赛中获得优异成绩的可适当放宽条件。

二、 接受名额

学院各专业的接受名额以教务处公布为准。

三、 审核程序

1. 符合本规则第一条的要求，由学生本人提出转专业申请；
2. 学院成立转专业工作小组，初审学生申请材料，遴选符合条件、成绩优秀的学生，确定参加转专业考核(面试)的学生名单；
3. 参加由学院组织的各专业专家小组考核，考核形式以面试为主，考察学生的综合素质、基础知识和专业基础知识等，并按面试成绩 70%和已修课程成绩 30%择优录取。
4. 考核小组将考核结果上报学院转专业工作小组，由学院最终进行审核确认名单，统一上报复旦大学教务处

四、 转入学生的学习安排和学分转换

1. 经过面试和转专业工作小组审核确认转入相应年级
2. 转入学生均属于学院各专业的学生
3. 在学生转入新专业前已经获得学分中，凡符合新的教学计划要

求的课程及学分，经转入院系确认后予以承认。凡不符合转入院系教学计划要求的课程和学分，可按任意选修课程记录

五、 其它事项

本规则未尽事宜，由学院转专业工作小组讨论决定。

六、 转专业工作小组成员：赵海斌、郭翌(纪检委员)、杨涛、邬小玫 朱宇、张宗芝、解凤贤、单伟桥

咨询电话：021-65642757 单老师

咨询邮箱：shanwq@fudan.edu.cn

信息科学与工程学院

2021年3月

2021 年微电子学院本科生转专业考核方案

根据学校通知要求，本着公平、公正、公开原则，微电子学院（以下简称“学院”）对于 2021 年申请转入学院的学生按照以下规则进行考核。

一、申请条件

1. 符合复旦大学关于“2021 年本科生转专业报名群体”的本科生（详见教务处网站）。

2. 按时完成所在专业修读计划中的教学课程，其平均成绩在 B 以上且修读的高等数学（或数学分析）、大学物理等各门成绩都在 B 以上（重修成绩以高者为准）。曾获得物理或数学竞赛省级二等奖及以上者可适当放宽条件。

二、接收名额

学院的接收名额以教务处公布为准。

三、考核程序

1. 符合本规则第一条的要求，由学生本人提出转专业申请。

2. 学院教学管理办公室初审学生申请材料，上报符合条件的学生名单至学院转专业工作小组，由学院转专业工作小组审核确定参加转专业考核（面试）的学生名单。

3. 学院组织专家对参加面试的学生进行考核，考核形式以面试为主（原则上线下进行，如果因为疫情原因导致学生无法返校，则可以选择线上面试），考察学生的综合素质、基础知识和专业基础知识等。

4. 最终成绩为面试成绩占 60%，原专业绩点占 40%。

5. 学院教学管理办公室汇总专家对于参加面试学生的考核结果并上报学院转专业工作小组，由学院转专业工作小组审核确定拟接收学生名单，报学院党政联席会议审议通过后统一上报复旦大学教务处。

四、转入学生的学习安排和学分转换

1. 原修读非技术科学类平台课的学生原则上跟随下一年级学生学习。

2. 在转入新专业前已经完成的课程及相应学分中，符合转入学院教学计划要求的，经转入学院确认后予以承认；不符合转入学院教学计划要求的，可按任意选修课程记录。

五、其它事项

本规则未尽事宜，由学院转专业工作小组讨论决定。

六、转专业工作小组成员

艾竹、张卫、周鹏、王安华、许薇（学院纪检负责人）、曾晓洋、
闫娜

咨询电话：021-65643449 宋老师

邮 箱：fangsong@fudan.edu.cn

复旦大学微电子学院

2021 年 3 月

2021 年计算机科学技术学院本科生转专业考核方案

计算机科学技术学院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对于 2021 年申请转入本学院的学生实施以下考核规则：

一、 申请条件

1. 符合复旦大学关于“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要求的本科生。
2. 品行端正，无任何违法或违犯校规校纪之记录。
3. 按时完成所在专业修读计划中的数学课程，要求成绩为 B 及以上。如果在中学期间在计算机竞赛中获得优异成绩的、或者在 大学学习阶段已经修读过计算机学院的专业课程且成绩优良，则可适当放宽。

二、 审核程序

1. 学院成立转专业考核领导小组，初审学生申请材料，并决定参加审核的学生名单。主要以面试形式进行审核。
2. 按面试成绩 60%，平均绩点 40%的比例择优确定拟录取名单。
3. 拟录取名单，经本学院转专业工作小组审核通过后，上报学校终审。

三、 转入计算机科学技术学院学生的学习安排和学分转换

1. 根据考核结果，在学校规定的计划数内予以审核录取。对于拟录取的学生，由本学院转专业考核小组根据学生实际修读课程情况，决定学生所转入的年级。转入学生需依照转入年级的修读计划学习，并将该计划作为毕业资格审查之依据。
2. 学生在转入新专业前已经获得学分中，凡符合新的教学计划要求的课程及学分，经本学院同意后报学校审核。凡不符合

本学院教学计划要求的课程和学分，可按任意选修课程记录。

四、组织保障

1. 为保证转专业工作有序、公平、顺利开展，成立计算机科学技术学院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
2. 工作小组成员：吴杰、汪卫、姜育刚、张玥杰（纪检委员）、沈安怡、龚洁。
3. 学院咨询电话：65641277，龚老师，邮箱：gongjie@fudan.edu.cn。

计算机科学技术学院

2021年3月

2021 年材料科学系本科生转专业考核方案

为使学生有更多的自主选择和发展机会，根据《复旦大学本科生转专业院系细则》等条例，材料科学系本着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开展本科生转专业院系工作，经材料科学系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名单附后）讨论后，制定2021年材料科学系本科生转专业考核方案。

一. 申请条件

1. 符合复旦大学关于“本科生转专业院系实施细则”要求；
2. 申请转入材料物理、材料化学、电子科学与技术三个专业均需已修读自然科学试验班、技术科学试验班的基础教育课程；
3. 身体条件符合材料科学类招生要求；
4. 参加由材料科学系统一组织的综合素质考核（面试）和实施的教学计划指导。

二. 录取依据

1. 材料科学系成立考核小组对申请转专业院系学生进行综合素质考核（口试），按考核成绩（50%）和已修课程学习成绩（50%）择优录取。
2. 各专业将审核结果汇总上报系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由系审核后统一上报校教务处。

三. 联系方式

咨询电话：021-65642379 联系人：黄郁芳

咨询邮箱：yufangh@fudan.edu.cn

四. 材料科学系招生工作领导小组

组长：于瀛 孙大林

成员：蒋益明 王珏 周树学 高尚鹏 吕银祥 梅永丰

纪律监督：王珺

材料科学系

2021年3月

高分子科学系本科生转专业考核方案

根据《复旦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等文件要求，结合高分子科学系实际情况，本着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对 2021 年申请转入高分子科学系的学生实行以下考核规则：

一、申请条件

1. 符合《复旦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要求的本科生。
2. 成绩优秀的理、工科专业学生。
3. 品行端正，无违法或违犯校规校纪记录。

二、审核程序

1. 成立系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小组，并对申请学生材料进行初审，确定参加转专业考核(面试)的学生名单。
2. 工作小组组织转专业考核，考核形式以面试为主，主要考察学生的综合素质、基础知识、思维能力等，并按面试成绩 60%和原专业成绩 40%综合评估，择优录取。
3. 同等条件下，《普通化学》、《大学物理》、《高等数学》等课程成绩优良者，优先录取。
4. 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小组确定录取名单后，经高分子科学系审核后上报学校教务处。

三、转入学生的学习安排

录取后，将为转入学生制定新的修读计划。对于成绩优异者转入高分子科学系同一年级继续学习，对于有困难者将转入下一年级继续学习。

四、转专业工作小组成员

冯嘉春、王芳（纪检委员）、何军坡、张红东、杨武利、陈佳欢

咨询电话：021-65642862

咨询邮箱：chenjiahuan@fudan.edu.cn

高分子科学系

2021年3月

2021 年大气与海洋科学系本科生转专业考核方案

根据学校教务处《复旦大学本科生转专业细则》，结合大气与海洋科学系实际情况，本着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对 2021 年申请转入大气与海洋科学系的学生实行以下考核规则：

一、接受名额

大气科学专业的接受名额以教务处公布为准。

二、申请条件

凡满足以下条件的复旦大学本科生可以申请进入大气与海洋科学系继续学习：

1、《高等数学》、《大学物理》和《普通化学》课程成绩在 B 及以上的理工科的一、二年级本科生。曾获的省级数学、物理、化学竞赛者可放宽条件，优先考虑。

2、不满足上述条件，但中学期间数学、物理、化学成绩突出，对大气科学、海洋科学具有浓厚兴趣，思维敏捷，自学能力强，综合素质较高的一、二年级学生。

三、申请材料

- 1、以往课程的成绩证明（已修之全部）；
- 2、证明其能力及特长的证书，需要提交；
- 3、申请人转专业陈述书。（500 字以上）。

申请材料的电子版请邮件发送至 wangruping@fudan.edu.cn

四、审核程序

1、院系成立转专业考核领导小组，初审学生申请材料，依据其申请材料决定参加面试的学生名单；

2、通过初审的学生将参加大气与海洋科学系组织的面试，根据最终成绩择优录取。最终成绩=面试成绩*50%+绩点成绩(百分制)*50%；

3、转入大气科学专业学习的学生，在转入前已经获得学分中，凡符合新的教学计划要求的课程及学分，经转入院系确认后予以承认。凡不符合转入院系教学计划要求的课程和学分，可按任意选修课程记录。

4、审核结果、面试的时间和地点的具体安排将公布于大气与海洋科学系网站。

五、转专业工作小组成员：

温之平、张义军、杨海军、赵卢伟（纪检）、王儒平

咨询电话：021-31248810 王老师

咨询邮箱：wangruping@fudan.edu.cn

大气与海洋科学系

2021年3月

2021 年环境科学与工程系本科生转专业考核方案

根据学校《复旦大学本科生转专业细则》等条例，本着公平公正的原则，对2021年转入我院系的学生实行以下考核规则。

一、审核规则

1. 严格遵循“复旦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
2. 具有良好的学习兴趣、通识教育基础、道德素质，心理健康，身体条件符合环境科学专业招生要求；
3. 审核内容
 - 1) 转入学生第一学期成绩或转入学生前三个学期的成绩。
 - 2) 申请转入学生填报志愿后，必须参加本系组织的面试（面试的方式、时间另行通知），综合面试情况（包含对学习兴趣和、专业基础、道德素质、身心健康等方面的考评情况）及学习成绩，择优录取。

二、审核程序

1. 成立环境科学与工程系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和考核小组，负责对申请转入本系的学生以面试（口试）方式进行综合素质考核，以了解学生道德素质、身心健康程度、对本学科的志趣以及大学期间所学文理基础课程等的掌握程度，并给出考核结果。

2. 面试成绩占50%，已修课程学习成绩占50%，二者合成为考核成绩。

三、教学计划

转入我系的学生原则上按本专业二年级教学培养计划修读。考

考虑到转入我系的学生来自不同院系，各院系教学培养计划不同，如差异太大，将按下一年度教学培养计划修读。

四、转专业工作小组成员

梅鲜、王文、马臻、张士成（纪检委员）、吕晋、沈益群

本系咨询邮箱：yqshen@fudan.edu.cn 沈益群老师

本系咨询电话：021-65642013 沈益群老师

环境科学与工程系

2021年3月

2021 年航空航天系本科生转专业考核方案

一、申请资格：

1. 符合学校教务处有关规定的 2019、2020 级本科生。
2. 文、理、工专业学生兼收。
3. 同意参加由航空航天系统一组织的综合素质考核（面试）和实施的教学计划指导。

二、审核程序

1. 成立航空航天系转专业考核小组，对申请转入本系的学生以面试方式进行综合考核（面试的方式、时间另行通知）。面试成绩 60%和原专业成绩 40%的占比综合评估，在此基础上，择优录取。
2. 考核结果上报航空航天系党政联席会议审核通过后，统一上报校教务处。

三、审核依据

1. 面试将了解学生对本学科的志趣以及大学一年级所学文理基础课程等的掌握程度，综合参考学生的学科背景、已修读课程成绩，给出考核结果。
2. 对航空航天、力学或者工程科学技术等有浓厚兴趣，在中学期间数学、物理等成绩优秀者考虑优先录取。

四、审核结果

1. 根据考核的结果，在学校规定的计划数内予以审核录取。对于拟录取的学生，由本系转专业考核小组根据学生实际修读课程情况，决定学生所转入的年级。
2. 指导转入学生制定新的修读计划。对转入前已经获得的学分，

凡符合新的教学计划要求的课程及学分，经本系及有关任课教师确认后予以承认，且要求在一学期内完成学分认定。凡不符合航空航天系教学计划要求的课程及学分，可作为任意选修课记录。

3. 经审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五、转专业工作小组成员：

王盛章、孙刚、霍永忠、仇棣、葛锡颖（纪检书记）、叶玉葵

咨询电话：021-65642741 转 803 分机 叶老师

邮箱：yeyukui@fudan.edu.cn

咨询地点：光华楼东主楼 2610 室（系办公室）

航空航天系

2021 年 3 月

2021 年核科学与技术系本科生转专业考核方案

为使学生有更多的自主选择和发展机会，根据《复旦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等条例，核科学与技术系本着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针对有意转入核科学与技术系核工程与核技术专业的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特制定如下审核规则：

一、申请条件：

1. 符合《复旦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要求；
2. 高等数学（或数学分析）修满 8 学分（含本学期正在修读课程）；
3. 身体条件符合核工程与核技术专业招生要求（主要是指无色盲）；
4. 同意参加由核科学与技术系统一组织的综合素质考核（面试）和实施的教学指导计划。

二、考核方式：

1. 成立核科学与技术系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和考核小组，负责对申请转入本系的学生以线上面试（口试）方式（时间另行通知）进行综合素质考核，以了解学生对本学科的志趣以及大学一年级所学文理基础课程等的掌握程度，并给出考核结果。

2. 考核成绩按以下方式计算：面试成绩占 50%，已修课程学习成绩占 50%。

三、录取依据：

1. 根据考核成绩择优录取；
2. 对核技术及其应用等有浓厚兴趣，在中学期间数学、物理等

成绩优秀者优先录取；

3. 由系考核小组根据考核结果初定录取名单后上报校教务处审核录取。

四、咨询接待时间安排：

根据学校通知规定的时间接受学生咨询。

五、转专业工作小组成员：

刘召伟、孔青、傅云清、陆广成（纪检委员）、封娅娅

咨询电话：021-65642787 封娅娅

咨询邮箱：fengyaya@fudan.edu.cn

核科学与技术系

2021年3月

2021 年软件学院本科生转专业考核方案

软件学院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对于 2021 年申请转入本学院的学生实施以下考核规则：

一、 申请条件

1. 符合复旦大学关于“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要求的本科生。
2. 品行端正，无任何违法或违犯校规校纪之记录。
3. 按时完成所在专业修读计划中的数学课程，要求成绩为 B 及以上。如果在中学期间在计算机竞赛中获得优异成绩的、或者在大学学习阶段已经修读过软件学院的专业课程且成绩优良，则可适当放宽。

二、 审核程序

1. 学院成立转专业考核领导小组，初审学生申请材料，并决定参加审核的学生名单。主要以面试形式进行审核。
2. 按面试成绩 60%，平均绩点 40%的比例择优确定拟录取名单。
3. 拟录取名单，经本学院转专业工作小组审核通过后，上报学校终审。

三、 转入软件学院学生的学习安排和学分转换

1. 根据考核结果，在学校规定的计划数内予以审核录取。对于拟录取的学生，由本学院转专业考核小组根据学生实际修读课程情况，决定学生所转入的年级。转入学生需依照转入年级的修读计划学习，并将该计划作为毕业资格审查之依据。
2. 学生在转入新专业前已经获得学分中，凡符合新的教学计划要求的课程及学分，经本学院同意后报学校审核。凡不符合本学院教学计划要求的课程和学分，可按任意选修课程记录。

五、组织保障

1. 为保证转专业工作有序、公平、顺利开展，成立软件学院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
2. 工作小组成员：吴杰、姜育刚、彭鑫、熊赞（纪检委员）、沈安怡、王李霞。
3. 学院咨询电话：65641268, 王老师, 邮箱: wanglx@fudan.edu.cn。

软件学院

2021年3月

2021 年大数据学院本科生转专业考核方案

一、申请条件：

2019 级在校本科生。

二、申请材料

- 1、本科成绩单
- 2、个人简历
- 3、竞赛、获奖证明复印件

申请材料的电子版请邮件发送至 wangzhuyu@fudan.edu.cn

三、考核程序：

1. 符合学校有关规定和本方案申请条件的要求。
2. 参加由我院组织的“数据科学综合测试”笔试,学院将择优录取。
3. 笔试合格者,将参加学院的面试。
4. 最终成绩为绩点 $\times 50\%$ +面试成绩 $\times 20\%$ +数据科学综合测试成绩 $\times 30\%$,学院根据最终成绩从高到低进行录取。
5. 学院将根据学生“数据科学综合测试”成绩和已修读课程情况,编入 2019 级或者 2020 级学习。
6. 学院将本着公正公平择优录取的原则,录取结果经学校教务处审核后将在学院网站上公示。
7. 在专业学科竞赛中取得优胜的同学,同等情况下优先考虑。

四、“数据科学综合测试”综合测试考核范围：

考核内容：高等数学 A、程序设计、统计学基础、数据结构

相关参考书目：

- 1、高等数学 A:《高等数学(第三版)》(上、下),金路、童裕孙、於

崇华、张万国主编，高等教育出版社

2、程序设计：C 语言程序设计，夏宽理，赵子正，中国铁道出版社

3、统计学基础：《All of Statistics》(Chapters 1-10)， Springer, Wasserman, L. (2004)

4、数据结构：《The Algorithm Design Manual 2nd ed.》2008 Edition, Steven S Skiena

五、转专业工作小组成员

王永珍、冯建峰、高卫国、薛向阳、洪流、阳德青（纪检委员）、

刘铁江、王诸愉

咨询电话： 65648770

咨询地点： 子彬院北楼 111 室本科生教务办公室

大数据学院

2021 年 3 月

2021 年马克思主义学院转专业考核规则

根据《复旦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等条例，本着公平公正的原则，对 2021 年申请转入我院的学生实行以下考核规则：

一、申请条件

- 1、符合《复旦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的规定要求。
- 2、具有正确政治立场、崇高理想信念和扎实理论素养，对马克思主义理论有浓厚兴趣，具有较大培养潜力的本科生。
- 2、申请对象须完成已修读考核课程计划，理想信念坚定、身心健康。

二、申请材料

- 1、以往课程成绩证明(已修之全部)。
- 2、申请人转专业陈述书(1000 字以上)。

三、审核程序

- 1、符合学校有关规定和本细则第一条之要求，根据学校时间进度，学生在学校 URP 信息化教务管理系统报名，填报申请表格。由学院负责对所有申请学生材料进行初选审核。
- 2、通过初审之学生，参加由马克思主义学院组织之面试。

四、审核依据

- 1、综合参考学生的学科背景、以往课程修读成绩、思想品德和面试成绩，择优录取。其中学生在复旦学习的总绩点占 30%，面试成绩占 70%。
- 2、马克思主义理论相关学科学生，成绩优异者优先录取。

五、审核结果

拟录取名单经我院转专业工作小组审核通过后，公示无异议，上报学

校终审。

六、转入学生的学习安排

录取名单报学校批准后，指导录取学生制定新的修读计划，并将该计划归档，作为该生毕业时的资格审查依据。

七、转专业工作小组名单

李冉、陈坚、肖存良、孙谦（纪检书记）、肖巍、马拥军、林青、潘孝楠、刘玲、王令颖

咨询电话：021-55664321 王老师

咨询地点：光华楼西主楼 504 办公室

马克思主义学院

2021 年 3 月

2021 年临床医学专业接受学生转专业考核方案

根据《复旦大学本科生转专业细则》，结合学院实际情况，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上海医学院教务处牵头负责对申请转入临床医学专业的学生实行考核。

一、申请条件

1. 符合国家和学校有关规定；
2. 身体健康状况符合临床医学专业要求；
3. 临床医学(五年制)专业与临床医学(五年制)(儿科学方向)专业视为同一专业，不得互转。

二、考核程序

1. 上海医学院教务处牵头组建转专业考核专家组。
2. 专家组对递交转专业申请学生的材料进行审核，审核内容包括：
 - (1) 申请者的成绩；
 - (2) 申请者提供的其他能证明其综合素质的有关材料。
3. 专家组对申请学生逐一进行面试（面试的方式、时间另行通知），以进一步了解学生的知识、能力、态度等方面的综合素质。

三、录取依据

专家组根据学生平均绩点和面试结果对学生进行综合评分，其中平均绩点占 30%，综合素质面试（含英语）成绩占 70%。

四、录取结果

专家组根据综合评分排名结果决定拟录取名单，上报复旦大学教

务处，最终录取结果以学校公布为准。

五、本方案解释权归上海医学院教务处。

六、转专业工作小组成员：

吴凡（组长）、钱睿哲、陈世耀、李济宇、姜昊文、郑玉英、赖雁妮（纪检委员）、吴敏敏

咨询电话：021-54237306

咨询邮箱：yxjw@fudan.edu.cn

上海医学院教务处

2021年3月

2021年公共卫生学院本科生转专业考核方案

根据学校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特制定公共卫生学院本科生转专业审核细则：

1. 学院成立转专业面试小组，成员由学院分党委书记、教学副院长、分管学生工作的党委副书记及另两位教授组成，学院教学秘书担任面试小组秘书。

2. 初审要求：

1) 全校一年级学生及未申请转专业成功的二年级学生（学校规定有转专业限制的学生除外）。

2) 申请转专业的学生必须通过原专业第一学期修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考核

3) 身体健康，无色盲色弱

4) 热爱所转入专业

5) 预防医学专业（理科专业学生），公共事业管理专业（文或理科专业学生）

6) 学习成绩良好，无不及格课程

3. 初审合格者将参加学院组织的统一考核

4. 考核方式：线下面试（面试的时间、时间另行通知）

1) 自我介绍：内容包括本人在原学院原专业学习情况、在班级中成绩所处的排名，各种奖励情况，个人兴趣爱好，特长等。

2) 转专业理由：希望具体、详细

3) 对公共卫生学院开设的预防医学和公共事业管理专业了解的情况：专业的历史内涵，专业的课程设置，专业特点，具体研究方向以

及今后的工作领域。

4) 对转专业后课程学习的思想准备：如果转专业成功，一切将从头开始，必须热爱所转专业，是否有信心学好，有何具体学习计划等。

5) 考核录取依据既往成绩绩点、线下面试评分进行预录取，其中即往学期成绩绩点占 20%，线下面试占 80%。

5. 转专业工作小组名单

组长：何纳

组员：罗力 郁颖佳 何更生 陈英耀 付朝伟

秘书：陈晓敏

咨询电话：021-54237238

咨询邮箱：chenxm@fudan.edu.cn

公共卫生学院

2021 年 3 月

2021 年基础医学院本科生转专业考核方案

一、 申请条件

1. 有志进入基础医学、法医学专业学习，完成第一学期修读计划的课程的本科生可提出转专业申请。
2. 文、理、工、医专业的学生不限。

二、 审核程序

1. 符合学校有关规定和本考核办法第一条要求。
2. 参加由我学院组织的转专业面试。

三、 审核依据

1. 申请者即往学期的成绩（已修之全部）；申请人转专业陈述书（1000 字以上）；以及任何能证明其综合素质的材料。
2. 审核专家组对转专业学生进行面试，以进一步了解学生的知识、能力、心理等方面素质。
3. 考核录取依据即往成绩绩点、提交材料、面试评分进行预录取，其中即往学期成绩绩点占 40%，提交材料占 10%，面试占 50%。

四、 审核结果

1. 经审核成绩合格者，转入我院，参照转入年级的培养方案作为其新的修读计划。
2. 审核不合格者，不予接受。

五、 转专业工作小组成员：

程训佳、姜宴（纪检委员）、左伋、沈忆文、陆利民、曾文姣、唐禹

咨询电话：54237139

联系邮箱: teaching_bms@fudan.edu.cn

咨询地点: 枫林校区东一号楼 221 室

基础医学院

2021 年 3 月

2021 年口腔医学专业接受学生转专业考核方案

根据《复旦大学本科生转专业细则》，附属口腔医院将结合本院实际情况，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在上海医学院教务处指导下负责对申请转入口腔医学专业的学生进行考核。

一、 申请条件

1. 符合国家和学校有关规定；
2. 身体健康状况符合口腔医学专业要求；
3. 所有课程平均绩点不低于 2.7。

二、 申请材料

1. 以往课程的成绩证明；
2. 申请人转专业陈述书（800 字以上）。

三、 考核程序

1. 上海医学院教务处协助审核转专业申请学生的课程成绩；
2. 专家组审查申请材料；
3. 专家组对申请学生逐一进行面试，以考察学生的综合素质。
(面试方式、时间另行通知)

四、 录取依据

专家组根据学生平均绩点和面试结果对学生进行综合评分，其中平均绩点占 30%，综合素质面试成绩占 70%。

五、 录取结果

专家组根据综合评分排名结果决定拟录取名单上报，最终录取结果以学校公布为准。

六、 转专业工作小组成员

吴凡（组长）、钱睿哲、刘月华、陈正启、张颖、陈骊、张健（纪检委员）、吴敏敏、黄蔚

七、 联系方式

附属口腔医院：021-63211407

申请材料（电子版）请发送至 sshfdedu@126.com

基础医学院

2021年3月

2021 年药学院本科生转专业考核方案

根据学校《复旦大学本科生转专业细则》等条例，本着公平公正的原则，对 2021 年转入我院系的学生实行以下考核规则：

一、转药学专业的申请条件

- 1) 符合学校教务处有关规定的全校理、工、医科 2019、2020 级学生。
- 2) 已学习并通过第 1 学期全校性课程，综合教育课程和文理基础课程必须全部合格。
- 3) 身体健康，无色盲色弱。

二、转药学专业的方式及程序

- 1) 药学院接受各专业学生咨询。
- 2) 药学院在规定的时间内将学生转专业申请表和成绩单交至医学教务处。
- 3) 药学院对医学教务处下达的申请转专业学生的材料进行预审，对预审合格的学生发出线下面试通知书。
- 4) 对预审合格的学生进行线下面试（面试时间另行通知）。面试主要询问学生特长及其他各项能力和素质情况。考核小组根据学生课程平均绩点和面试结果提出是否予以录取及其转入年级的建议，其中即往学期成绩绩点占 70%，面试占 30%。并将拟录取名单及材料上报教务处。
- 5) 对学校批准的转专业学生进行修读指导，审核确认已获得学分，参照药学专业本科一年级学生教学计划作为其新的修读计划，并按新

的修读计划实施。

三、转专业工作小组成员：

张雪梅、王宁宁、叶德泳、程能能、史雪茹（纪检委员）常英

咨询电话：021-51980019

咨询邮件：changying@fudan.edu.cn

药学院

2021年3月